

B825

G520

中国私家藏书

皇家珍藏治世修身宝典

日知录

〔清〕顾炎武 著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84050/5

4

89756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日知录 / (清)顾炎武著. —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01. 1
(中国私家藏书·皇家珍藏治世修身宝典 / 禾阳, 武振玉, 王军伟主编)

本书与“帝范” / (唐)李世民著·挺经 / (清)曾国藩著“合订

ISBN 7-5385-1830-4

I. 日... II. 顾... III. 人生哲学—中国—古代
IV. B8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6479 号

中国私家藏书·皇家珍藏治世修身宝典

日知录 (清) 顾炎武 著
帝 范 (唐) 李世民 著
挺 经 (清) 曾国藩 著

出 版 者◎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电 话◎0431-5640624
印 刷◎长春新华印刷厂
开 本◎32(880×1230 毫米)
印 张◎12.375
主 编◎禾 阳 武振玉 王军伟
责任编辑◎安春海
封面设计◎龙霞海
版式设计◎王咏梅

2001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85-1830-4/1·356

全套定价: 234.00 元 本册定价: 18.00 元

目 录

形而下者谓之器	7
孔子论《易》	8
百姓有过在予一人	9
孔子删诗	10
星陨如雨	11
木铎	12
邦殍殣老孤子	13
医师	14
用火	15
慈母如母	16
取妻不取同姓	18
爱百姓故刑罚中	19
以养父母曰严	20
致知	21
财者末也	22
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	23
朝闻道夕死可矣	24
忠恕	25
季路问事鬼神	27
君子疾没世而名不称焉	28
性相近也	29
不动心	30

求其放心	31
自视欲然	32
茶	33
法制	35
人材	37
隋以后刺史	39
知县	41
纺织之利	43
驿传	44
黄金	46
钱面	49
言利之臣	50
俸禄	52
馆舍	55
街道	56
官树	57
水利	58
两汉风俗	60
正始	62
宋世风俗	64
廉耻	67
俭约	69
大臣	70
除贪	71
贵廉	74
家事	75
奴仆	77
三反	78
召杀	79
南北风化之失	80

南北学者之病	81
士大夫晚年之学	82
生日	83
十哲	84
陵	85
火葬	86
居丧饮酒	89
宋朝家法	90
秀才	91
举人	92
进士	93
试文格式	94
程文	96
史学	97
大臣子弟	98
年齿	100
十三经注疏	101
窃书	103
改书	105
文须有益于天下	107
文不贵多	108
著书之难	110
直言	111
文人之多	112
巧言	113
文辞欺人	114
文人模仿之病	115
文章繁简	117
作文润笔	119
文章推服古人	120

作诗之旨·····	121
诗不必人人皆作·····	122
诗体代降·····	123
字·····	124
草书·····	125
画·····	127
四海·····	129
亭·····	131
冒姓·····	132
以字为讳·····	133
排行·····	134
字同其名·····	135
亲戚·····	136
哥·····	137
妻子·····	138
陛下·····	139
足下·····	140
相·····	141
将军·····	142
翰林·····	143
快手·····	145
楼罗·····	146
郎·····	147
门生·····	148
人臣称万岁·····	150
介子推（节选）·····	151
毛延寿·····	152
《史记》于序事中寓论断·····	153
作史不立表志·····	154
通鉴不载文人·····	155

拜稽首	156
东向坐	158
土炕	159
冠服	160
对襟衣	162
寺	163
酒禁	164
赌博	166
居官负债	168
驴骡	169
方音	170
国语	171
外国风俗	172
西域天文	174
佛寺	175
河东山西	176
陕西	177
山东河内	179
杏坛	180
劳山	181
长城	183
月半	185
讹	186
信	187
鳏寡	188
阿	189
么	190
行李	191
魁	192
桑梓	193

草驴女猫·····	195
书法·····	196
禁酒·····	198
吏告本官·····	203
告妖言·····	205
许僧道畜妻·····	206
案牍减繁式·····	207
断百官酒肉·····	208

形而下者谓之器

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非器则道无所寓。说在孔子之学琴于师襄也。已习其数，然后可以得其志；已习其志，然后可以得其为人。是虽孔子之天纵，未尝不求之象数也。故其自言曰：下学而上达。

孔子论《易》

孔子论《易》，见于《论语》者二章而已。曰：加我数年，五十以学《易》，可以无大过矣。曰：南人有言曰，“人而无恒，不可以作巫医”。善夫！不恒其德，或承之羞。子曰：“不占而已矣。”是则圣人之所以学《易》者，不过庸言庸行之间，而不在乎图书、象数也。今之穿凿图象以自为能者，畔也。

记者于夫子学《易》之言而即继之曰：子所雅吉，《诗》《书》执礼，皆雅言也。是知夫子平日不言《易》，而其言《诗》、《书》执礼者，皆言《易》也。人苟循乎《诗》、《书》执礼之常而不越焉，则自天佑之，吉无不利矣。故其作《系辞传》，于悔吝无咎之旨，特谆谆焉。而大象所言，凡其体之于身、施之于政者，无非用《易》之事。然辞本乎象，故曰：君子居则观其象而玩其辞。观之者浅，玩之者深矣。其所以与民同患者，必于辞焉著之。故曰：圣人之情见乎辞。若天一地二，《易》有太极二章，皆言数之所起，亦赞《易》之所不可遗，而未尝专以象数教人为学也。是故出入以度，无有师保，如临父母，文王、周公、孔子之《易》也。希夷之图，康节之书，道家之《易》也。自二子之学兴，而空疏之人，迂怪之士，举窜迹于其中以为《易》。而其《易》为方术之书，于圣人寡过反身之学去之远矣。

《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易》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一言以蔽之，曰：不恒其德，或承之羞。夫子所以思得，见夫有恒也，有恒然后可以无大过。

百姓有过在予一人

百姓有过，在予一人。凡百姓之不有康食，不虞天性，不迪率典，皆我一人之责。今我当顺民心以诛无道也。蔡氏谓民皆有责于我，似为纡曲。

孔子删诗

孔子删《诗》，所以存列国之《风》也。有善有不善，兼而存之，犹古之太师陈诗以观民风。而季札听之，以知其国之兴衰，正以二二者之并陈，故可以观，可以听。世非二帝，时非上占，固不能使四方之风有贞而无淫，有治而无乱也。文王之化，被于南国，而北鄙杀伐之声，文王不能化也。使其诗尚存，而人夫子之删，必将存南音以系文王之风，存北音以系纣之风，而不容于没一也。是以《桑中》之篇，《溱洧》之作，夫子不删，志淫风也。《叔于田》为誉段之辞，《扬之水》、《椒聊》为从沃之语，夫子不删，著乱本也。淫奔之诗录之不一而止者，所以志其风之甚也。一国皆淫，而中有不变者焉，则亟录之。《将仲子》，畏人言也。《女曰鸡鸣》，相警以勤生也。《出其东门》，不慕乎色也。《衡门》，不愿外也。选其辞，比其音，去其烦且滥者，此夫子之所谓删也。后之拘儒不达此旨，乃谓淫奔之作，不当录于圣人之经，是何异唐太子弘谓商臣弑君不当载于《春秋》之策乎？真希元《文章正宗》，其所选诗，一扫千古之陋，归之正旨，然病其以理为宗，不得诗人之趣。且如《古诗十九首》，虽非一人之作，而汉代之风略具乎此。今以希元之所删者读之，“不如饮美酒，被服纨与素”，何以异乎《唐诗·山有枢》之篇？“良人惟古欢，枉驾惠前绥”，盖亦《邶诗》“雄雉于飞”之义。牵牛织女，意仿《大东》，菟丝女萝，情同《车辖》。十九作中，无甚优劣，必以坊淫正俗之旨严为绳削，虽矫昭明之枉，恐失《国风》之义。六代浮华，固当芟落，使徐、庾不得为人，陈、隋不得为代，无乃太甚，岂非执理之过乎？

星陨如雨

星陨如雨，言多也。《汉书·五行志》成帝永始二年二月癸未，夜过中，星陨如雨，长一二丈，绎绎未至地灭，至鸡鸣止。谷永对言：《春秋》记异，星陨最大，自鲁庄以来，至今再见，此为得之。而后代之史或曰小星流百枚以上四面行，或曰星流如织，或曰四方流星，大小纵横百余，皆其类也。不言石，陨不至地也。《传》曰：与雨偕也。然则无雨而陨，将不为异乎？

木 铎

金铎所以令军中，木铎所以令国中，此先王仁义之用也。一器之微，而刚柔别焉，其可以识治民之道也欤？

鼓吹，军中之乐也，非统军之官不用。今则文官用之，士庶人用之，僧道用之。金革之器适于国中，而兵由此起矣。

后魏孝武永熙中，诸州镇各给鼓吹。寻而高欢举兵，魏分为二。唐自安史之乱，边戍皆得用之，故杜甫诗云：“万方声一概，吾道竟何之。”粗厉之音，形为乱象，先王之制，所以军容不国也。

《诗有瞽》笺云：簫，编小竹管，如今卖饬者所吹也。汉时卖饬只是吹竹，今则鸣金。

邦飧耆老孤子

春飧孤子，以象物之方生。秋飧耆老，以象物之既成。然而国中之老者、孤者多矣，不可以遍飧也，故国老、庶老则飧之，而其他则养于国、养于乡而已。死事之孤则飧之，而其他则养幼少、存诸孤而已。一以教孝，一以劝忠，先王一举事而天道人伦备焉，此礼之所以为大也与！

医 师

古之时庸医杀人，今之时庸医不杀人，亦不活人，使其人在不死不活之间，其病日深而卒至于死。夫药有君臣，人有强弱。有君臣则用有多少，有强弱则剂有半倍。多则专，专则效速；倍则厚，厚则其力深。今之用药者，大抵杂泛而均停，既见之不明，而又治之不勇，病所以不能愈也。而世但以不杀人为贤。岂知古之上医，不能无失。《周礼》医师，岁终稽其医事，以制其食，十全为上，十失一次之，十失二次之，十失三次之，十失四为下。是十失三、四，古人犹用之。而淳于意之对孝文，尚谓时时失之，臣意不能全也。《易》曰：裕父之蛊，往见吝。奈何独取夫裕蛊者？以为其人虽死，而不出于我之为。呜呼！此张禹之所以亡汉，李林甫之所以亡唐也！

《唐书》：许胤宗言：古之上知，惟是别脉，脉既精别，然后识病。夫病之与药，有正相当者，惟须单用一味，直攻彼病。药力既纯，病即立愈。今人不能别脉，莫识病源，以情臆度，多安药味，譬之于猎，未知兔所，多发人马，空地遮围，冀有一人获之，术亦疏矣。假令一药偶然当病，他味相制，气势不行，所以难差四，谅由于此。《后汉书》华佗精于方药，处齐不过数种。夫《师》之《六五》，任《九二》则吉，参以《三四》则凶。是故官多则乱，将多则败，天下之事，亦犹此矣。

用 火

有明火，有国火。明火，以阳燧取之于日，近于天也，故卜与祭用之。国火，取之五行之木，近于人也，故烹饪用之。

古人用火，必取之于木，而复有四时五行之变。《素问》：黄帝言壮火散气，少火生气。季春出火，贵其新者，少火之义也。今人一切取之于石，其性猛烈而不宜人，疾疢之多，年半之减，有自来矣。

邵氏《学史》曰：古有火正之官。《语》曰：钻燧改火，此政之大者也。所谓光融天下者，于是乎在。《周礼》司烜氏所掌，及《春秋》宋、卫、陈、郑所纪者政皆在焉。今治水之官，犹夫古也，而火独缺焉。饮如择水，而烹不择火，以祭以养，谓之备物，可乎？或曰：庭燎则有司矣。虽然，此火之末也。